



喜見近代各地華人教會對普世宣教事工有積極參與的現象。每年就在這秋季時分，不少教會正忙於舉辦宣教年會、安排宣教士分享、釐定宣教預算，並在主前尋求未來的宣教策略及方向。然而因宣教學界理論不一，使宣教行動時受左右或困囿。筆者不才，仍願藉此有限篇幅，大膽與各教會宣教部長分享以下淺見，請在主裡不吝賜教。

主耶穌臨升天前所頒佈的大使命，特指記載於《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吩咐：「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乃是一個整全的宣教使命(Holistic Mission)。¹

一. 宣教的分類：

1. 地域上：自十八、十九世紀西方的基督教國家努力差派宣教士到異教徒世界去宣教，必須離開其本地（耶路撒冷、² 猶太全地，即M1），³ 越洋過江，跑到近地（撒瑪利亞，即M2），甚至遠地（直到地極，即M3）去宣教。他們強調本地宣教 (Local/Home Mission) 只屬佈道 (Evangelism)，海外宣教 (Foreign/Overseas Mission) 才算正式的宣教。
2. 文化上：鑑於政治、經濟、移民、求學等種種因素，全球出現人口流徙及都市化趨勢，如今約八成人口已居於城市，過百萬人口的城市不下四百多個，過千萬人口的也有二十多個，在同地域中聚居了許多不同國籍、種族、語言的文化群體，稱為未得之民 (Unreached/Unchurched People Groups)。以香港人來說，有同文化的香港人的宣教工作（耶路撒冷M0）、有次文化的華人，如操其他方言的中國大陸人及海外華人宣教工作 (China Mission & Diaspora Mission)（猶太全地M1），也有近文化的亞洲人宣教工作（撒瑪利亞M2），更有跨文化的宣教工作（地極M3）。⁴ 在城市裡，每天有八萬個非信徒出生，每小時有三千四百個靈魂失喪，⁵ 城市宣教 (Urban Mission) 成了宣教策略上的重要課題。
3. 全方位：1989年於馬尼拉舉行的「全球洛桑福音大會」裡，宣教統計學家大衛·巴特 (David Barrett) 宣佈全球一萬二千個未得群體中，大致可分為三大未得之民。就是十一億人口的回教徒世界，九億人口的印度教徒世界，及十三億人口的中國人世界。因此，華人基督徒只須謹慎勿掉入民族自我為中心 (Ethnocentric) 的陷阱裡，仍是責無旁貸地向自己同胞還福音的債。中國人分散全世界，且佔全球五份之一人口，任何福音事工很難離開中國人。⁶ 在神國資源運用來說，這亦是最直接最有效的宣教策略。

感謝西方宣教士過去近二百年來的努力，⁷ 使第二、三世界的宣教事工今天得以蓬勃發展，⁸ 也不斷差出宣教士，不單承擔大量的本土宣教工作，也積極參與海外宣教事工，M1、M2、M3均同被重視，這是第二、三世界非基督教國家的信徒對主所託付的宣教使命作出全方位的回應 (All Dimensional Missions)。

筆者相信倘若在政治及經濟等條件許可下，好像非洲、印度、緬甸、中國等國家的本土宣教士，也甚樂意遠赴重洋到地極作跨地域跨文化的宣教士。這些昔日的接受者 (Receiver)，今天可以成為差派者 (Sender)；這些宣教的工場 (Mission Field)，今天已成為宣教的基地 (Mission Base)。像國內肢體所創作的詩歌「宣教的中國」裡一段慷慨激昂的歌詞：「邁開步伐向耶路撒冷，風霜雪雨意志更堅定。我要傳揚，傳揚主的名，誓要得勝，在神的國度裡。我帶著使命往前走，要喚醒沉睡的中國，縱然流血的時候，我也永遠不回頭；我帶著異象向前走，要看到宣教的中國，將福音傳遍世界每個角落！」

二. 宣教的步伐：

1. 按次序：有人認為必須按次序先做好耶路撒冷M0，然後才到猶太全地M1、繼而撒瑪利亞M2、最後方可做到地極M3的工作。
2. 須並進：但當釋經學者指出原文的「並」*ΤΕ* 與「和」*καί* 乃並進的意思。⁹ 而《使徒行傳》的內容亦清晰列出這些宣教步伐是緊接且同步的。（徒一至七章）使徒們在耶京及猶太全地作同文化M0及次文化M1工作，（徒八1-26）腓利在撒瑪利亞作近文化M2工作，（徒八27-40）腓利向非洲埃提阿伯太監作跨文化M3工作，（徒十）彼得向羅馬人百夫長哥尼流、（徒十一-20）分散的門徒向希利尼人均作其本土近文化M2及異文化M3的宣教工作。
3. 分資源：當我們確定主的吩咐是M1、M2、M3全方位並進的宣教使命，教會就該在主前好好地善用神家的人才錢財等資源，按主感動的重點及會眾信心的程度，分配資源的比例於各項宣教事工上，可以按部就班，卻不輕此重彼，更不互相排斥，使福音不被阻難、快快傳開。

接下頁

牧職神學院

院訊

院長心箋：整全的宣教觀

福音大能目睹記（一）沙漠玫瑰

清遠體驗記趣

新學年新學員

門徒牧人集於一身
帶職專職異曲同工
忠心見識遠為雙翼
靈性恩賜經緯交織

滕張佳音

(續上頁)

三. 宣教的内容：

「作我的見證」原文作「是我的見證」，不單口傳，更要身證。我們無論在近處遠處均是基督的見證人，這就是基督徒、基督人，代表基督活在地上的真義（徒十一-26）。

四. 宣教的角色：

誰是宣教士？既是基督見證人，那麼，每一位真正的基督徒，以大使命為人生目標方向，無論帶職全職、短宣長宣均可以廣義地參與人人宣教的大業，正如彼得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9）然而，彼得·韋拿(Peter Wagner)卻恐怕假若人人被稱為宣教士，即是沒有宣教士了。

筆者也明白站在經濟支持及行政管理的角度，教會無疑要釐清誰是要支持的宣教士，但若站在宣教使命的大前題，人人均是不同崗位責任的宣教士、大使命的執行者。這一點似乎異端教徒比我們更會把握，就好像每一位摩門教教徒均被教育要把人生一至兩年奉獻作短期宣教士；每一位耶和華見證人教徒以自己為傳道員自居，一生傳道，無論在甚麼崗位，每日均奉獻一小時傳教，致使異端教會發展迅速，「宣教」遍全球。若我們回到聖經基礎上去，把宣教的使命普及化、行動化，信徒的群體中方能產生更多全時間擺上的專職宣教士！

五. 宣教的能力：

今天聖靈已經降臨，我們只需來到天上地下一切權柄都已賜給了祂的主面前，支取祂所賜聖靈的能力，靠主放膽傳揚福音，祂就會照祂的應許常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廿八18-20）。

結語：

主耶穌基督交託我們的使命，無論在分類上、步伐上、內容上、角色上、能力上等，均是一個宏大而整全的宣教觀念，求主賜下相應的容量和眼光，提升我們成為真正胸懷普世的福音傳人。✎

註腳：

1 一般Mission為宣教使命，Missions為宣教事工。本文主要用中文「宣教」一詞涵蓋各類宣教工作，而少用只流行於華人教會中，用以強化跨地域跨文化的「差傳」一詞。

2 有人以耶路撒冷為自己的教會，並以M0為名，指參與自己教會舉辦的佈道事工。

3 M代表Mission, M1代表Mission 1，即第一類宣教使命，如此類推。有因強化救贖使命(Redemptive Mandate)過於文化使命(Cultural Mandate)，而把代號M改為E(代表Evangelism)，E1代表Evangelism 1，即第一類福音使命，如此類推。

4 近年有專研回教世界的學者提出敵文化宣教(Hostile-cultural Mission, M4)觀念。

5 統計數字來自 Patrick Johnstone, "Operation World" and David Barrett, "World Christian Encyclopedia".

6 陳近輝：「華人宣教事工的再思」，《大使命》雙月刊，第36期，2002年2月，頁6-7。

7 打從1807年歸正教宣教士馬禮遜來華宣教算起，福音來華快200年了。

8 「全球基督徒分佈情況1900-2025」（資料來源：AD2025 Global Monitor）：

	1900	2000	2025
非洲	1.68%	17.92%	25.86%
亞洲	3.86%	17.12%	20.14%
歐洲	70.71%	27.94%	19.80%
拉丁美洲	11.51%	24.99%	23.88%
北美洲	11.42%	10.98%	9.33%

9 (徒一8) 希臘文用 TE 及 KAL 將幾處地方聯繫起來，英文可翻譯作 not only ... but also 或 both ... and，由此可見這些宣教步伐是緊接且同步的。